



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包1） 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 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包1）

委托方（甲方）：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西安鼎盛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_____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西安鼎盛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由陕西猷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最终确定西安鼎盛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为合同包 1 的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货物要求及采购数量、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数量（亩）	单价（元/亩）	合计（元）
1	430 克/升戊唑醇悬浮剂	福果	40000.00	2.62	104800.00
2	22%噻虫·高氯氟微囊悬浮-悬浮剂	抓牙	40000.00	2.80	112000.00
3	0.01%24-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	闪速	40000.00	1.53	61200.00
含税 总价	大写：贰拾柒万捌仟元整 小写：278000.0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甲方接到货物经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镇街接收药品照片、签字盖章打的领条）后 60 天内一次性付清。

三、交货期、质保期、交货地点

交货期：5 个日历内供货。

质保期：2 年，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确定采购药剂的种类、规格和数量；
- 2) 及时通知乙方物资送达时间、地点；
- 3) 物资送达时由专人负责进行核实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供镇街接收药品照片、签字盖章打的领条），经确认无误后60天内一次性付清。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按照双方协商的工作流程、约定时间，供应物资种类、数量，按时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留取签字盖章的领取凭证；
- 2) 对供应物资质量负全责，未经甲方批准不得随意改变供应物资种类、数量，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拒付物资货款，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
- 3) 运送货物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其他意外责任自负。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当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乙方在履约期间的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不能满足合同约定，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及合同有关条款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乙方拒不整改或经整改后仍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该赔偿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

六、争议解决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它约定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动失效。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

4、本合同所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以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的送达。因地址和联系方式错误而无法直接送达或妥投的，自交邮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一方拟变更地址或联系方式的，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且在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后才发生变更效果，否则一方应按照原信息进行的送达一经送出即视为送达成功。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 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日签订期:

乙 方 (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 西安鼎盛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明德门支行

账 号 : 26111701040002163

联系电话: 029-85401875

地 址: 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2101 室

日签订期:

